

江阴市惠尔信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15-00007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6LFAKT6W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关于对江阴市惠尔信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15-00007 号

江阴市惠尔信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江阴市惠尔信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6 月 1 日、2025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24]第 15-00027 号、大信审字[2025]第 15-0001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在对上述财务报表及附注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审核了贵公司编制的《江阴市惠尔信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的规定真实、准确地编制并披露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专项说明，并保证专项说明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以使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专项说明编制过程。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后附的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编制，公允反映了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情况对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影响，本审核报告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本审核报告是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江阴市惠尔信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专项说明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江阴市惠尔信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在编制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发现前期会计差错，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

2025 年 4 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公司对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调整，涉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这些会计差错主要包括：

- 1、公司重新梳理了模具相关的合同，根据模具产权归属及约定的成本补偿方式，调整了模具成本的会计处理，相应调整存货、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营业成本等科目；
- 2、公司装配业务中，2023 年末代采购料件的领用及结转存在零星跨期情况，影响净额法下确认的收入及代采购料件期末结存金额，相应调整营业收入、其他流动资产等科目；
- 3、公司长期挂账的应付职工薪酬无需支付，相应调整应付职工薪酬、未分配利润等科目；
- 4、公司对股份支付服务期重新进行了估计，并根据人员离职及股份转让等情况，调整了股份支付摊销的处理，相应调整管理费用、资本公积等科目。
- 5、公司将一年内到期支付的长期应付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汇总上述调整后重新计算所得税费用，并根据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情况，相应调整应交税费、其他流动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所得税费用、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等科目。

二、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追溯重述对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一）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 1、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存货	139,036,928.23	-2,283,594.64	136,753,333.59
其他流动资产	200,427,971.77	-5,128,105.36	195,299,866.41
固定资产	641,447,484.79	267,334.24	641,714,819.03
长期待摊费用	29,105,526.04	879,948.86	29,985,47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88,570.79	-1,982,680.50	24,705,890.29
应付职工薪酬	12,011,976.93	-1,419,249.93	10,592,727.00
应交税费	15,799,335.85	-2,087,723.72	13,711,612.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8,137,528.19	28,314,003.34	146,451,531.53
长期应付款	102,254,052.80	-28,314,003.34	73,940,049.46
资本公积	269,888,505.16	-317,465.58	269,571,039.58
盈余公积	10,306,679.89	-321,117.18	9,985,562.71
未分配利润	151,578,940.47	-4,101,540.99	147,477,399.48

2、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其他流动资产	7,343,449.02	-2,760,655.21	4,582,793.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33,627.13	-2,052,784.77	13,880,842.36
应付职工薪酬	5,538,883.95	-1,419,249.93	4,119,634.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09,236.11	28,314,003.34	37,823,239.45
长期应付款	93,376,512.61	-28,314,003.34	65,062,509.27
资本公积	269,888,505.16	-317,465.58	269,571,039.58
盈余公积	10,306,679.89	-321,117.18	9,985,562.71
未分配利润	49,010,118.87	-2,755,607.29	46,254,511.58

3、对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收入	799,154,181.73	-2,227,528.40	796,926,653.33
营业成本	600,786,292.11	608,107.79	601,394,399.90
管理费用	35,711,259.82	-217,878.07	35,493,381.75
资产减值损失	-4,595,306.17	233,858.29	-4,361,447.88
所得税费用	12,201,993.21	-613,019.52	11,588,973.69

4、对 2023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管理费用	16,159,086.21	-217,878.07	15,941,208.14

(二) 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存货	140,268,149.23	-1,592,302.18	138,675,847.05
其他流动资产	200,640,783.43	-2,574,898.52	198,065,884.91
固定资产	605,878,534.66	44,356.57	605,922,891.23
长期待摊费用	11,967,117.42	785,883.57	12,753,00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46,907.29	-2,038,817.92	27,108,089.37
应付职工薪酬	10,861,833.00	-1,419,249.93	9,442,583.07
应交税费	31,549,439.46	-1,205,163.18	30,344,276.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641,405.50	9,888,861.07	43,530,266.57
长期应付款	54,012,364.94	-9,888,861.07	44,123,503.87
资本公积	269,086,223.60	-99,587.51	268,986,636.09
盈余公积	4,248,274.81	-342,904.98	3,905,369.83
未分配利润	127,165,300.51	-2,308,872.88	124,856,427.63

2、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其他流动资产	4,057,615.47	-2,760,655.21	1,296,960.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60,770.52	-2,052,784.77	14,107,985.75
应付职工薪酬	5,604,878.58	-1,419,249.93	4,185,628.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31,536.94	9,888,861.07	16,820,398.01
长期应付款	48,233,346.19	-9,888,861.07	38,344,485.12
资本公积	269,086,223.60	-99,587.51	268,986,636.09
盈余公积	4,248,274.81	-342,904.98	3,905,369.83
未分配利润	38,234,473.20	-2,951,697.56	35,282,775.64

3、对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成本	560,157,369.95	579,484.53	560,736,854.48
管理费用	32,555,107.88	34,859.67	32,589,967.55
资产减值损失	-3,329,314.46	213,415.64	-3,115,898.82
所得税费用	-6,159,764.40	-54,910.34	-6,214,674.74

4、对 2022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管理费用	15,259,327.65	34,859.67	15,294,187.32

三、更正事项的批准情况

本次财务报表更正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江阴市惠尔信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





营业执照

(副本)(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511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6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谢泽敏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信用管理咨询服务；认证咨询；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3 月 0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证书序号：00173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姓 名	张勇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2-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苏州勤安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911198712173137
Identity card No.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his renewal.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05 月 31 日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illegible]

四
五
六

本证书经验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01